



严勇杰 绘

业务费 还是 保护费?!

商户承包超市专柜,每月要额外交一笔费用
超市工作人员竟称:这是“游戏规则”

店家进超市,需要进场费等费用,这很正常。如今,有的超市又冒出来了个“业务费”。

2019年4月,詹师傅承包了华润万家超市石碶店的烘焙专柜。其间,除了合同约定的进场费等费用外,他还被额外收取了营业额2个点的所谓“业务费”。

对这笔并未列入合同的“业务费”,詹师傅一直心存抵触。今年疫情期间,因生意清淡,詹师傅拖着不肯再交“业务费”,结果遭遇多方电话催讨。

一年合同期满,詹师傅不再继续承包经营,遂致电本报新闻热线,质疑超市相关人员收取的“业务费”,实质就是变相的保护费。

据詹师傅反映,这种潜规则的“业务费”并非个别现象,在其他专柜也还存在。

通过第三方公司承包超市烘焙专柜

2019年春节后,詹师傅通过一家食品公司,承包了宁波华润万家石碶店的烘焙专柜,经营面包和糕点。

2019年3月,詹师傅同该食品公司签订了相关协议。合同期一年,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。

记者看到,该协议主要内容包括:詹师傅负责专柜的采购、加工、质检、销售以及门店协调,产生的费用由他承担;食品公司负责总部的合同及协调、货款结算、财务出账、货款回收、税务,产生的费用由该公司全额支付;利

益分配方式为,詹师傅拿销售额的66%,食品公司则拿销售额的33%;另外,詹师傅向食品公司每月定额支付超市收取的进场、节庆等费用2500元,支付4个月,共计1万元;食品公司承诺,超市货款到账3天内进行资金分配。

詹师傅向记者解释说,这种合作的模式是,他通过该食品公司,获得华润万家超市烘焙专柜的经营权,超市把每个月的营业款打到食品公司的账户,食品公司再按合同约定的比例返回给他。

销售额的2个点被额外收取

2019年6月,詹师傅收到公司打给他的收益款时,发现金额不对,除了扣除协议中约定的应付款项外,还多扣了笔“业务费”。

记者从詹师傅提供的一张华润万家石碶店应付款账单上看到,确有一笔业务费,金额为销售业绩的2%。

詹师傅电话询问后得知,那是给超市专柜相关人员的费用,提取销售

业绩的2个点,每个月都要按此比例来抽取。

詹师傅回忆,当初签协议时,并没说起过这2个点的额外费用。他后来才知道,并非自己的专柜要交所谓“业务费”,其他一些专柜也要交。

詹师傅告诉记者,经过一再坚持,这笔业务费,后来就改由他直接打给超市相关人员。

超市相关人员:这是游戏规则

2020年这场疫情,所有行业都受到影响,超市也不例外,詹师傅承包的柜台同样生意清淡。想想3月底承包的柜台就要到期了,原本就对这笔业务费有异议的他,决定不再交这笔“业务费”了。

令詹师傅没想到的是,原来超市

相关人员收取费用的时候还遮遮掩掩的,后来竟变成了公然催讨。

2020年1月中旬,詹师傅与超市相关人员通过电话沟通,提出不再交“业务费”,该工作人员竟然说,“你这样等于是把路给走绝了”,“这就是游戏规则”。

不交“业务费” 电话来催讨

詹师傅仍然不肯支付后面几个月的“业务费”,其间,食品公司也先后多次打电话提醒他。

2020年3月,詹师傅又接到公司的电话,他仍然坚持,以前的费用都给了他们的,就这两个月,没业绩,不给。

几天后,詹师傅就接到了超市相关工作人员的电话。

根据詹师傅提供的电话录音,记者摘录如下:

工作人员:你那个怎么说?

詹:哪个?

工作人员:点啊。

詹:哦,到时候再说吧。

工作人员:这么久了,前两个月都还没有给过。你说怎么弄?

詹:那……

工作人员:你就跟我说,给还是不给。

詹:问题是现在身上没钱啊。

工作人员:这才几元钱的事啊!

詹:我现在没钱,找我要什么钱啊?

工作人员:我跟你讲,做人嘛,要上路一点。

詹:我还不上路吗?我又没欠过你的钱。原料钱有没有给你?

工作人员:我现在就问你,这个钱给还是不给,不给就不给好了,不给有不给的做法。我跟你讲,做人不是这样做的。我问你给还是不给,不给,我就跟经理说,就这么简单的事情。

超市回应

公司规定 不能跟供应商 有现金接触

针对詹师傅反映的业务费事件,7月9日上午,记者来到华润万家超市石碶店。超市客服经理谷女士接待记者时称,负责人外出开会去了,等回来后给记者回复。之后,记者先后两次致电该超市,均回复称负责人还没回来。

7月13日下午,记者接到谷女士的电话。关于此事,她回复记者称,公司明确规定,超市工作人员不能跟供应商及相关人员有任何的现金接触,哪怕是经手转交费用也不允许。这几天门店也调查过,相关人员不承认收取过厂商的扣点费用。门店同时跟厂商负责人进行沟通,询问超市相关人员有没有索取扣点费用,厂商回复称没有。关于詹师傅提供的华润万家石碶店应付款账单上的“业务费”,谷女士称,相关工作人员和厂商都说,那是商品出现质量问题后顾客索赔款的转交费用,以及促销员工工资的转交费用。谷女士说,门店还将继续对超市相关人员做进一步调查,如有违规行为,会按照公司规定作出严肃处理。

记者 程鑫 张仁刚

关于宁波市区2019年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 未确认人员暂停发放待遇的公告

为加强养老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管理,确保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,防止养老保险基金流失。现就市区2019年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未确认人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2019年养老待遇领取人员通过信息比对、线上自助认证和线下社会化服务相结合的确认方式,全市需要资格认证人员226.3万名,但仍有1755名未通过资格确认,占认证总数的0.078%,其中市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发放的养老待遇人员221名(具体名单见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公告查询栏)未通过资格确认,根据《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确认经办规程(暂行)》,从2020年8月起将对未确认人员的养老待遇予以暂停发放。

二、养老待遇暂停发放后,确已失去领取待遇资格的人员,由其亲属及时办

理待遇清算手续;仍具备领取待遇资格的人员,请及时联系养老待遇发放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,办理居住地址、联系电话等基本信息的变更手续,恢复和补发相应待遇。咨询电话详见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公告查询栏。

三、为避免信息不对称带来不便,请各类待遇领取人员尤其是异地居住人员在每年12月15日前通过“微信”或“支付宝”、“浙里办”办理人脸识别自助认证,具体操作方法请登录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(网址: <http://rsjningbo.gov.cn>)-公告查询-社会保险-养老保险-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自助认证介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市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
2020年7月14日